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姜聿恬

電話: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: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: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6503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1112842459\_111D2150507-01.odt、1112842459\_111D2150508-01.odt)

主旨: 鑒於本土疫情升溫,請配合本市加強防疫措施及教職員工 生接種COVID-19疫苗管制作業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茲因疫情持續發展,本市即日起至4月底前調整相關防疫政 策如下:
  - (一)學校教職員工生請全程佩戴口罩(飲水用餐除外),維持 社交距離(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)。
  - (二)用餐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(室內1.5公尺),請使用午餐隔板。
  - (三)考量未滿12歲學生未能接種疫苗,爰除依上述調整規定 辨理外,另請國小及幼兒園加強以下防疫措施:
    - 校內集會活動、會議如為非必要或無法遵行防疫規定,請延後辦理、停辦或善用科技轉以線上辦理。
    - 2、校園室內場地暫停租借,兒童遊戲場不對外開放。
    - 3、停辦校際交流活動(跨校性共辦課程或活動)。





- 4、校慶、運動會等不開放他校人士入校。5、訪客入校須施打2劑疫苗。
- 二、請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避免出入人多擁擠場所,倘有發 燒、呼吸道症狀、嗅、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之腹瀉等疑似 症狀者,請儘速就醫並在家休養,落實自主健康管理,生 病不到校;如被衛生單位通報採檢或匡列為確診、居家隔 離、居家檢疫或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個案,務請即時回報學 校。
- 三、持續落實3級防護(在家量、到校量、隨時關心學生健康狀況)、健康5原則(量體溫、勤洗手、正確佩戴口罩、保持教室通風、生病不上課),加強平日校內環境消毒頻率,不定期派員巡堂檢視,隨時提醒師生遵守戴口罩規定,以維護校園健康安全。
- 四、請持續鼓勵教職員工完整接種3劑及學生完整接種2劑 COVID-19疫苗,此項將納入本局每月定期進行學校教職員 工生接種疫苗管制之查核作業。
- 五、請貴校更新「學校工作人員名冊及接種疫苗情形調查表」 (附件1)及「未完整接種2劑疫苗或接種未滿14日學校工作 人員名冊及快篩情形紀錄表」(附件2),並於111年4月22日 下午5時前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「各級學校教職員工生 COVID-19疫苗接種調查表(4月)」。
- 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 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 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 校
- 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 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









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電2022/04/12文文 16:14:48章



